

营 口 市 教 育 局

关于举行局直初中 2017 届毕业生理化实验操作和英语口语、听力测试的通知

市教师进修学院、局直各初中：

现将举行局直初中 2017 届毕业生理化实验操作和英语口语、听力测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请认真落实。

一、日程安排

今年市直初中理化实验操作和英语口语、听力测试由市教育局统一组织并委托市教师进修学院中教处实施一次性测试。测试采取各初中教师流动监考，学生在本校参加测试的方式。具体日程安排如下：

学 校	时 间	学 校	时 间
十一中	4 月 24 日 8:00	六中和二十三中	4 月 24 日 9:30
七中	4 月 24 日 13:00	十六中	4 月 24 日 16:00
育才中学	4 月 25 日 8:00	一中	4 月 25 日 13:00
滨海学校和十七中	4 月 26 日 8:00	雁楠中学	4 月 26 日 13:00
朝高初中部和九中	4 月 27 日 8:00	实验中学	4 月 27 日 10:30

二、测试办法

(一) 测试教师在各学科所要求的测试范围内(详见附件 1、2、3) 以现场抽签考题的方式对学生进行测试。理化实验操作和英语口语、听力测试每科满分为 10 分。10 分、9 分为 A (优)，

8分为B(良),7分、6分为C(及格),6分以下为D(不及格)。单科测试评定为D等的学生由市教育局在规定时间内和地点统一组织补测,经测试合格后,最高成绩限定为C。补测后成绩仍不及格的考生,则确认为该科成绩不及格,不能报考普通高中。单科测试成绩不设A、B、C、D等级比例。

(二) 测试流程

1、测试前1天,考点学校要准备好实验操作所需的各种仪器设备、药品,保证本校学生实验操作使用。准备好化学学科测试员所需口罩。

2、测试前30分钟,各初中按照已上报的加试成绩汇总表顺序组织学生在操场站队,各校要严格按序号排好并均等分成3队,然后将考生每24人分为一大组,每大组分A、B、C、D四个小组,每小组6人。考生持成绩单(即准考证,由市教育局打印发放)参加测试。严禁考生重复参加测试,如发现考生某一科重复测试,该科成绩为D。

3、测试前10分钟,由学校引领员以24人为一组引领学生到考场,市教师进修学院中教处组织抽签决定每一小组理化实验的题目和英语口语测试的组次。考生到指定位置等候测试。

4、学生每人每科测试时间约为10分钟。测试期间,考务工作由市教师进修学院中教处统一组织,测试学校任何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进入考场。单科测试结束后,测试教师当场赋分告知学生成绩并将成绩以等级形式填写到“2017年营口市初中毕业生理